

## 南華大學104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行政會議紀錄

壹、會議時間：104年8月10日（星期一）下午3:00-5:52

貳、開會地點：成均館三樓會議室

參、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肆、主席：林聰明校長

紀錄：陳禹奇

伍、主席致詞：

- 一、本校今年指考招生名額為501位，最後分發人數為491位，分發比例為98%。本週六(8月15日)將針對指考錄取新生舉行啟航說明會，希望能藉此衝高註冊率，以達九成三以上。
- 二、評鑑是本學期最重要的關鍵，務請各系所依教育部規範充分準備。
- 三、本校將於明年接受教育部國際化訪視，請相關單位及早籌備。
- 四、明年佛光山有大師「弘法一甲子」和90歲大壽等重要節慶，也是本校20週年校慶，務必妥善規劃相關活動。

陸、上次會議(104年7月20、28日)決議事項：

序號	上次會議提案及決議	執行情形
1	將訂定「教師評鑑實施細則」第五點第一項所稱之重要集會或會議之項目乙案，提送校教評會討論。	人事室： 將於8月11日提校教評會討論。
2	通過「南華大學教學助理實施要點」修訂案。	教學發展中心： 已於7月22日公告於教學發展中心網頁。
3	通過「南華大學客房使用要點」修訂案。	總務處： 已於8月6日公告於總務處網頁。
4	請尚未繳交標竿學習單位之院系儘速繳交。	研發處： 全校各單位皆已繳交標竿學習單位。
5	請就學處於新生啟航手冊中加入新生重要日程表。	就學處： 對於繁星、個人申請新生，已於寄發入學通知時，將重要日程另列寄發； 對於指考新生，將內建於手冊中，以利查詢。
6	請新舊任主管確實完成待辦重要事項與重要文件、財產等之交接，並請人事室對此進行規範。	人事室： 已於8月3日檢送交接清冊，請新舊任主管確實完成待辦重要事項與重要文件、財產等之交接。

序號	上次會議提案及決議	執行情形
7	請各系所持續動員儘速完成各學年度畢業校友流向調查。	產學合作及職涯發展處： 一、截至8月3日止，多數系所調查率皆達100%。 二、已請調查率未達95%以上的系所繼續聯絡校友填問卷。 三、目前正進行流向數據分析，預計於8月30日前完成所有資料分析。
8	於「南華大學碩士班新生入學獎學金辦法」加註入學新生適用之學年度乙案。	學務處： 已於8月5日將修訂後法規公告於學務處網頁。
9	請就學服務及職涯輔導處與學務處，針對申請第一志願獎學金之每一個個案通盤檢討並儘速處理。	就學處、學務處： 目前第一志願獎勵金擴大解釋申請者計有11人，於7月28日由使命副校長召開研商會議後，經校長核示，有證明文件者一律發放第一志願獎勵金，目前已核發5生，其餘6生因無證明文件視同資格不符，不予發放。

決議：

- 一、請產學合作及職涯發展處於8月20日前完成畢業生流向調查分析並提供給各系所。
- 二、准予核備。

## 柒、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校務及研究發展處

案由：新訂「南華大學學生兼任助理學習與勞動權益保障處理要點」(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6月17日教育部來文，各校宜就「學習型」及「勞動型」兼任助理提出相關配套措施與處理原則。故為兼顧培育人才之目的，並保障學生兼任助理學習及勞動權益，特依據教育部訂頒「專科以上學校強化學生兼任助理學習與勞動權益保障處理原則」與勞動部「專科以上學校兼任助理勞動權益保障指導原則」訂定「南華大學學生兼任助理學習與勞動權益保障處理要點」。

- 二、「南華大學學生兼任助理學習與勞動權益保障處理要點」(草案)詳如附件。(略)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二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修訂「南華大學弱勢學生助學計畫辦法」，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教育部 104 年 7 月 27 日臺教高通字第 1040096833 號函辦理。
- 二、修訂對照表及修訂後條文詳如附件。(略)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三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修訂「南華大學弱勢學生助學計畫-生活助學金實施細則」，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教育部 104 年 7 月 27 日臺教高通字第 1040096833 號函辦理。
- 二、修訂對照表及修訂後條文詳如附件。(略)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四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修訂「南華大學一般助學金實施辦法」，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教育部 104 年 6 月 17 日臺教高(五)字第 1040063697 號函辦理。
- 二、修訂對照表及修訂後條文詳如附件。(略)

決議：修正通過

#### 提案五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修訂「南華大學三好護照施行細則」，提請討論。

說明：「南華大學三好護照施行細則」修訂對照表及修訂後條文詳如附件。(略)

決議：修正通過

#### 提案六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修訂「南華大學導師制度實施辦法」，提請討論。

說明：

- 一、為強化導師對於延畢學生的關懷輔導與進修學士班招生現況進行條文修訂。
- 二、修訂對照表及修訂後條文詳如附件。(略)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七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修訂「南華大學司機、工友及編制外人員工作規則」，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勞動基準法及勞工保險條例規定，部分工時員工應加入勞工保險，在確保教學學習品質及保障勞動權益之前提下，修訂「南華大學司機、工友及編制外人員工作規則」。
- 二、修訂對照表及修訂後條文詳如附件。(略)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八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

案由：修訂「南華大學管理學院院務會議章程」，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院將於104年8月1日正式成立「管理學院國際企業學士學位學程」，故需修訂此辦法，且擬將章程改為設置辦法。
- 二、修訂對照表及修訂後條文詳如附件。(略)

決議：照案通過

#### 捌、臨時動議（無）

#### 玖、行政副校長：

請人事室確認卸任主管皆已繳交交接清冊。

#### 拾、主席結論：

- 一、請產學合作及職涯發展處於8月20日前完成畢業生流向調查分析並提供給各系所。
- 二、請校務及研究發展處於共識營宣導「南華大學學生兼任助理學習與勞動權益保障處理要點」。
- 三、請各系所規劃於明年暑假至少開出兩門針對大一新生之課程，以攬住學生並充實其暑期學習生活。
- 四、請資訊中心於明天(8月11日)前排除本校網頁後台問題，並確認各單位皆已完成網頁更新。

#### 拾壹、散會（下午 5:52）